

## 阻《逃犯條例》修訂 教壞下一代



教育茶餐廳

何漢權

小時候，念過《習慣說》一文，作者常於書室內繞室而行，惟地上有一個破洞，而且一天一天擴大，作者經常踏到破洞被絆倒，並為此而苦惱，但日子久了也就習慣了。

筆者過去看了不少電影，描寫一些香港罪犯明目張膽做了犯法的事，被警方緝捕便潛逃到與香港沒有引渡協議的國家或地區過上安穩生活，或利用犯罪所得在當地創業「洗底」，甚至是在當地繼續謀劃「犯罪偉業」。同樣地，有關國家或地區的罪犯也會覓準香港《逃犯條例》的漏洞，藏身香港，若無其事過着正常生活。

當年港英政府明知法例有漏洞，但基於借來的地方、借來的時間，於是乎多一事不如少一事。《逃犯條例》本要修訂，卻是受理不理，最重要是把香港打造成購物天堂，至於會否成為「逃犯天堂」，倒沒有什麼問題。

如今，明明有香港居民在台灣殺人後逃返香港，遣送法外。這宗令人髮指的事件，着實給予了香港特區政府修訂《逃犯條例》的好時機。事實上，特區政府已負責任地提出修訂《逃犯條例》。殺人抵罪，不能眼巴巴縱容犯罪。但嘴裏說要替死者討回公道的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卻繼續打着「反中反共」的旗幟，尋求美英等外國勢力為己聲援，發動遊行示威，聲嘶力竭地反對政府修訂《逃犯條例》，這是無情無理亦無法。

只是死抱着「為反而反」信條，反對派立法會議員竟忘卻自己的職責，盲目地反對政府修訂《逃犯條例》，並提出似是而非的處理單一個案方式，藉以誤導香港市民不用修例。但事實擺在眼前，修例在前，審理個案在後，這是法治社會必經之路，豈有見步行步之理！關鍵是盡速修訂《逃犯條例》。

用簡單的例子說明，一個文明法治社會裏，道路使用者和行人只要遵守交通規則，根本毋須懼怕觸犯法例。同理，在內地、海外循規蹈矩，不干犯當地法例，又何須懼怕政府修訂《逃犯條例》呢？不拿「公民抗命」「違法違義」作幌子、煽惑大眾、擾亂香港秩序、遺禍國家，對修訂《逃犯條例》又何懼之有？

看立法會議事堂上，有議員自恃「最資深」資歷，一次又一次玩弄程序，無所不用其極地阻延《逃犯(修訂)條例草案》法案委員會選出正副主席，其最大目的就是阻止修例。但筆者可以肯定的說，如此反民主又傷害法治的舉止、橫行霸道的作風，必然會教壞了下一代。

## 一個懇請種下的因



有話要說

洪錦鉉

2018年年底，初識一位貴州湄潭縣的朋友，她懇請我幫忙想想辦法，把湄潭的2019年春茶葉推廣出去，增加銷量，提高茶農的收入。

當時，也不知哪來的勇氣，我就答應說：「盡力而為。」現在回想起因由，或許是對「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目標」的追隨。和好朋友說起此事，好友笑稱：「關你乜事啊！」然而，他明白我的為人——答應了的事，會盡力而為，所以他給予了很好的意見。

的確，實現「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目標」，於我微弱的個人能力來說，微不足道。另一角度來看，若能為茶農多推銷點茶葉，哪怕是一斤半兩，也是好事，善哉！莫因善小而不為。當每個人都出點力，積小善成大善，目標就能實現。國家的建設目標靠的是每一位愛國者微小的付出。

俗語說，農民「靠天吃飯」，即依賴自然環境過日子，風調雨順，豐收過年；旱澇災荒，一無所有。現代，農民還要「靠市場吃飯」。隨着科技發展，農產品產量更能受到保證，農民更需要的是農產品的銷路。農產品大豐收，沒銷路，農民淚流滿面的報道時而有之，最終不僅要丟棄浪費，更要多付金錢處理賣不出去的貨。

因緣緣，我來到湄潭縣大廟場村，這是一個風景優美，擁有近萬畝原生生態的好茶園。據說，今年春茶，保守估計可以產出5萬噸的乾茶。一噸等於1000公斤，一公斤等於1000克。聽過村黨支部書記訴說村民的收入情況，村民盼望茶葉的銷量可以增加，農村得以發展，實現小康生活，年輕力壯的子女可以回村發展。

現在主要建議方向是「共享美麗鄉村，共享生態茶園」，結合政策推出「自家茶園，自訂好茶」，讓更多香港人和粵港澳大灣區的居民擁有自己的茶園，以成本價定價屬於自己的原生茶葉。最近，村民聽說有香港社團願意大量訂購來自這裏的茶葉，作為探望會員的禮物，感到高興萬分。因為對他們來說，這就是一個期待已久的好兆頭，也盼望能持續下去。有前輩關心茶農生活，建議要註冊香港品牌，外銷和內銷茶葉，才是長遠之計。

老實說，我的社區服務、社團活動、議會工作、背負着2019年的任務等等已相當忙。一個茶葉的門外漢，如何推廣茶葉呢？確實傷腦筋！更是挑戰！敬盼各方朋友們給予寶貴的意見，和我們一起努力。半年來，我開始研讀國家的農業政策文件，希望從中得到啟示，及不斷公開撰文呼籲香港和香港人投入實現「2020年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目標」。

城市智庫召集人

## 郭家麒反國歌反得失了理智

焦點評論

方靖之

香港各界青少年活動委員會等部分團體和人士，日前聯袂開展一場別開生面的「國歌快閃」活動，不少市民從港島、九龍、新界的四面八方趕到灣仔金紫荊廣場，一同觀看升旗，一齊高唱國歌。當中有朝氣蓬勃的青年學生、有年近九旬的「東江縱隊」老戰士、有院士學者，也有政界、商界、演藝界的知名人士。

在短片中，有一幕是一位坐輪椅的婆婆，在唱國歌時從輪椅上奮力站起來，以表達對國歌的尊重，這一幕令市民深受感動，但對於反對派政客而言，婆婆的愛國舉動，反而成為他們嘲諷攻擊的對象。在日前《國歌條例草案》委員會會議中，一班反對派政客就拿這一幕大做文章，本身是醫生的公民黨議員郭家麒，竟涼薄的指婆婆「連坐輪椅都要彈起身」，好像「神打上身一樣」，並聲言這是「傷害老人家」、「逼老人家站立」，他更公開譴責有人「傷害老人家」，並擔心日後國歌法本地立法後會「強迫長者站立、啞巴唱歌」云云。

身為醫生毫無醫德

郭家麒不但不是一名議員，更是一名醫生，但從他的下賤言論可以看出，這個人不單無口德，更加無品德、無醫德。婆婆坐輪椅，不代表她是殘障人士，只是身體不便所以需要輪椅輔助。她在奏播國歌時勉力站起來，不是郭家麒口中所說的「神打上身」，而是表達對國歌、對國家的尊重和感情。原來在郭家麒心中，愛國就是神打上身，反映這些反對派政客反國歌已是反昏了腦。

為什麼婆婆要站起來表達敬意？因為她本身就是一名抗日老戰士，經歷過國家受苦難的日子，認為國

家應該受到尊重，對於國家的成就感到驕傲，所以當《義勇軍進行曲》奏起來時，自發站起來高唱國歌，這完全是由心而發，出於真心，但郭家麒竟然污蔑為「強迫長者站立、啞巴唱歌」，這些下流的說話竟然出自一名立法會議員和醫生口中，這樣的人有什麼資格做立法會議員？郭家麒理應向婆婆道歉。

最諷刺的是，反對派政客看不得其他人由心而發尊重國歌，因為他們從來不尊重國家，對國家、對民族沒有感情，所以對於其他人出於真情的愛國舉動，總是看不過眼。但同時，當他們遠赴重洋，「觀見」外國主子之時，卻是奴顏婢膝，就如早前公民黨主席楊岳橋赴美唱哀香港之時，每次面見美國的官員、議員時，又哪一次不是禮數十足？腰彎得多低就多低，在席上一味陪笑點頭，完全是一副奴才模樣，這樣的人才是真正「神打上身」。在郭家麒心中，其實並不反對愛國，他不過是反對愛自己祖國，所以楊岳橋的醜態他視作正常，婆婆發自真心的舉動卻被他嘲諷，這不過反映這些人的低劣人格。

故意製造爭拗阻立法

《國歌條例草案》目前正在立法會審議，在過去一段時間，坊間討論國歌立法，以至立法會有關《國歌法》的爭論，糾纏的都是所謂罰則問題，爭論的是法例刑責是否過重或過輕；爭拗所謂追溯期；爭拗所謂執法困難，但這些都不是《國歌法》的重點。《國

## 速修例為民止罪 為反而反有何益

法網恢恢，疏而不漏！國家「天網2018」去年在110多個國家和地區反腐敗追逃追贓，共追回1335名外逃犯，其中有307名職務犯罪人員，更有5名是「百名紅通人員」，追贓金額達35.41億元人民幣；可惜，當中沒有任何一個是由香港移交的貪犯！早於2016年內地《環球時報》指由於與香港沒有遣返協議，而國家與北美、歐洲等國都有引渡合作，故內地嫌犯一旦逃到香港，比逃到西方國家更難被帶回內地歸案，香港已成為內地犯罪分子的避難所。據公安部前高層今年稱，由內地逃至香港重犯逾300人。另一方面，依據粵港兩地警務合作機制，自2000年以來，單是廣東公安機關已向香港警方移交港人通緝犯共184名。兩地移逃數字有天壤之別，這與司法互助的對等原則明顯偏離，為什麼香港從未向內地移交疑犯呢？因為香港欠缺了與內地移交逃犯的相關法例。

妖魔化意圖激化矛盾

當下，一名香港男子去年在台灣涉嫌謀殺同行女友後回港，也由於港台兩地無司法互助協議，香港不能按台灣請求移交疑犯。基於相關法律的缺失，保安局於2019年2月15日向立法會提交文件，建議修改《逃犯條例》及《刑事事宜相互法律協助條例》法例，以容許政府用個案方式處理內地及台灣等地提出的移逃要求。在20天諮詢期內，政府收到3000份支持修例的意見書，認為修例符合公義、不希望香港讓逃犯逃避法律責任、要確保市民不會受到逃犯帶來的威脅；反對的只有1400份。可見，今次修訂順應民意！而為了照顧其中的憂慮，特區政府於3月29日條例草案刊憲時，從46項建議引渡罪行中剔除最具爭議性的9項



議事論事

胡少偉

，包括涉及非法使用電腦、環境污染或保障公共健康、保護知識產權、版權、專利或商標等罪行，並取消引渡刑期少於三年的罪行。香港總商會等商界對此表示歡迎。

反對派無視修例的合理性，故伎重施將是次修訂政治化和「妖魔化」；「民陣」於4月28日舉行反對修訂《逃犯條例》遊行，將警方公布高峰時二萬三千人參與，誇大為有十三萬人參與遊行，妄圖迫使政府如當年23條立法般收回條例，這會成事實嗎？前律政司司長梁愛詩於4月4日回應稱，台灣和大陸在法律上是敵對的，兩地政府都能達成移逃協議，不理解為何香港不可與內地達成相關協議？律政司司長鄭若驊亦曾表示移逃逃犯有多重把關，由香港以外地方向港府提出移交逃犯申請後，律政司先要研究申請方提交的資料，再交由行政長官決定是否啟動程序，其後須向法院陳述理據，其間涉事人有權在法庭提出主張及聘用律師，法庭於聽取雙方陳詞才作出命令；過去亦有移逃個案是被香港法庭裁定不能移交。故此，反對派質疑修例對疑犯人權保障不足是不存在的。

再者是次修例，政府已參考國際移交逃犯做法，在法例明確雙方都構成刑事個案才會作出移交，引渡機制不適用於政治、種族、宗教等案件；若只是無心之失的商業行為，不會被移交。為進一步保障相關疑犯的個人權利，條文不單保留現有的法例的所有權利，

歌法》立法目的並非是為了懲罰，而是為了捍衛國歌的尊嚴，並且通過法律方式引導和規範市民尊重國歌，認同國歌，從而增進對國家民族的認同，《國歌法》立法重視的是教育功能，懲罰只是次要。

然而，反對派卻故意將立法爭議扯到懲罰之上，轉移焦點，捨本逐末，製造矛盾。他們指法例中的「莊重」、「惡意」、「真誠」等字眼太含混，原來，反對派政客活了幾十年，連「莊重」、「惡意」、「真誠」部分不清，這有可能嗎？看看楊岳橋在面見外國主子的舉動，正正是「莊重」、「真誠」的表現；再看郭家麒嘲諷尊重國歌的人士，就知道什麼是「惡意」、「敵意」。反對派的咬文嚼字，不過是描着明白裝糊塗，故意製造爭拗。他們當然知道國歌代表的是什麼，他們當然知道愛國是優秀品德，只不過他們愛的不是中國。

立法會作為建制的重要一環，立法會議員不論政見如何，都沒有理由抗拒國家認同，一邊不承認國家主權，不承認中央對港的憲制權力，一邊繼續議員我自為之，這本身就是一件匪夷所思的事，也不應該在「一國兩制」下的香港特區出現。在外國固然也有反對黨，同樣以反對執政黨為首要工作，但卻不會存在政治認同的問題，反對黨不會否定國家的主權，更不會聯同外國向本國施壓。但在香港，反對派不但熱衷到外國批評「一國兩制」，甚至要求外國政府制裁香港，更對國歌百般抗拒，甚至拒絕在立法會宣誓奏唱國歌，這說明反對派的本質並沒有改變，依然是「抗共反中」。既然如此，他們又何必繼續做「一國兩制」下的立法會議員？而不認同國家、不尊重主權、對國家民族缺乏感情的人，又是否符合做議員的資格，也應該探討。

資深評論員

還明示在與另一地簽訂個案移交協議時可額外加保障。這些保障包括在移逃之後，只可根據協議提及的控罪作出檢控，不能再附加其他檢控；不容許同一宗案件進行兩次審訊，也不容許在缺席情況下被審訊，可能被判刑的疑犯更不會被移交。可惜，不少被哄騙上街遊行的親黃人士，連修例的基本內容也不清楚；政府會屈從這些民粹的意見嗎？

英美反修例居心叵測

最令人不明所以的是，有與內地簽定移逃條例的國家高調地反對香港修例。在全球一體化和國家走向國際的大趨勢下，中國已與55個地方簽訂引渡協議，並與64個地方達成刑事事宜司法合作。而資深大律師湯家驊於5月2日在香港外國記者會午餐會演講時，指出英、美已分別與108個和110個國家或地區簽訂移交逃犯的長期協議，包括孟加拉、古巴、伊朗、墨西哥等「人權紀錄惡劣」的國家。試問美英等不涉事國為何要高調地反對香港的修例呢？當中是否有不可告人之密？

在道理不足的情況，某立法會議員濫用主持權力，加上議會內多名反對派有意拖延，立法會修訂《逃犯條例》法案委員會經4小時的會議，仍未選出法案委員會的正副主席。這不單在港是史無前例的，相信也是國際議會歷史的新笑點。再者，現時香港只和20個國家地區簽定移逃協議，再不盡早修例容許以個案形式移交逃犯，這將嚴重影響香港良好司法的國際形象。那些反修例的議員是想方便重犯潛居在港嗎？這對香港普羅大眾有何益呢？

教聯會副主席

## 五四精神對香港青年的啟示



議論風生

周厚立

族發展的最好時期，既面臨着難得的建功立業的人生際遇，也面臨着「天將降大任於斯人」的時代使命。積極參與「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就是香港青年在新時代的歷史使命和人生機遇。

香港作為「一帶一路」國家戰略的重要節點，凸顯了多項獨特優勢，這亦是香港人開拓個人發展事業，實現夢想的絕佳機會。在「一帶一路」建設中，香港不是「旁觀者」，而是參與者、推動者。例如香港青年可以利用服務業專業化優勢，讓香港的會計、法律、商業顧問、旅遊、基建工程與設計等領域，為「一帶一路」沿線各國提供多方面的服務。

粵港澳大灣區建設突出香港獨特地位，香港「主場」色彩和「主角」地位十分清晰。香港一座城市當然無法為港青提供所有的產業選擇，在全球經濟一體化的時代裏，為解決港青發展機遇的問題，便需要與其他大灣區內地城市分工，謀求共同發展。在大灣區產業分工、城市融合的過程中，香港能夠找到自己的事業。愈來愈多香港青年創業者都嘗試透過大灣區走進中國內地這龐大市場。現時不少港人本身已經在內地工作和生活，包括不少事業剛起步的香港青年。大灣區成熟的交通網絡讓香港青年可以尋找最合適的工作機會，隨着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鐵及連塘/香園圍口岸陸續落成通車，更便利有意到大灣區創業、營商、就業、學習或生活的香港青年。

身處如此大時代，香港青年更需要敞開胸懷，背

靠國家，放眼世界，積極擁抱「一帶一路」和大灣區機遇。香港青年從來都具有高度的機遇意識。香港騰飛的歷史，就是述說一代又一代香港青年抓住國家發展機遇、靈活應變、艱苦奮鬥的歷史。

遇難關有賴政府拉一把

習主席指出，當代青年遇到了很多我們過去從未遇到過的困難，在青年成長的關鍵處、要緊時拉一把、幫一下，則可能是青年頂過壓力、發展成才的重要支點。香港青年融入「一帶一路」和大灣區工作、居住及創業營商，確實遇到了從未遇到過的困難。這些困難包括：對「一帶一路」和大灣區缺乏了解和認識，在大灣區執業或提供專業服務的門檻很高，部分香港專業領域未有直接的專業資格相互認證，內地與香港之間的社會福利保障制度存在差異，所有粵港跨境車輛均受配額制度規管，等等。

《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反映所收集到的業界和相關委員會的意見，包括改善稅務安排、推行便利港人和車輛進入內地的措施，和降低不同專業界別在大灣區執業或提供專業服務的門檻等。同時，特區政府亦應進一步爭取為港人在大灣區提供更多便利，為香港青年創造更大誘因融入「一帶一路」和大灣區就業、創業和營商，擴闊發展空間。

特區政府和社會各界應關注香港青年所思、所憂、所盼，幫助他們加深對「一帶一路」和大灣區的了解，為香港青年多搭台、多搭梯，幫助他們解決在畢業求職、創新創業、社會融入、置業結婚等方面從未遇到過的困難，努力為香港青年創造良好發展條件，幫助他們實現人生價值、昇華人生境界。

全國政協委員、港島各界聯會常務副理事長